

广东省停发最低生活保障对象公示单

经批准以下对象退出最低生活保障范围，现进行公示，接受社会监督。如有异议，请尽可能提供事实依据，可直接向乡镇（街道）反映。

公示时间：2020年3月2日至2020年3月9日

监督电话：0753-2196861 邮箱：mjmzjz@163.com

保障对象姓名	家庭人数	保障人数	保障金额(元/月)	家庭所在镇(街)村(居)
蔡红梅	1	1	705.0	金山街道梅石社区居委会
陈委	3	3	1680.0	江南街道中心坝社区居委会
姚足卿	1	1	705.0	城北镇塔下村委会
钟爱珍	2	2	760.0	三角镇龙上村委会
温梅新	2	2	760.0	三角镇梅塘村委会
吴培昌	6	6	2280.0	城北镇三村村委会
罗红兰	3	3	1314.0	金山街道金丰村委会
罗庆珠	1	1	405.0	城北镇干才村委会

审批单位(盖章)

2020年3月2日

注：未成年人信息不予公开。